

副本

檔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10666

臺北市大安區市民大道三段198號10樓

受文者：統創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3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08301480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地址：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168號17樓

承辦人：許雅婷

電話：02-27815696轉3081

電子信箱：ur00557@mail.taipei.gov.tw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統創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三小段249地號等2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聽證公告及書圖各1份，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都市更新條例第33條規定，並參照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舉行聽證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 二、請將公告及書圖，自民國108年10月4日起，至108年10月18日止，於貴所及貴區民輝里辦公處公告15日。另計畫書圖各1份，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
- 三、旨揭案聽證訂於民國108年10月23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假貴區客家藝文活動中心教室（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一段157巷19號3樓）舉行。
- 四、另請本府都市發展局將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
- 五、副請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協助派員出席並提供聽證所需相關設備。

正本：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臺北市大安區民輝里辦公處(請區公所代轉)

副本：統創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含計畫書圖1份，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含計畫書圖2份)、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

市長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